

中華郵局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



صحيفة دينية علمية اجتماعية مختلطة

(冊上份月二)

目錄

- | | |
|------------|------------|
| 最近甘肅亂事 | 悼吳事勤先生 |
| 禮俗改正談 | 教義研究： |
| 二位阿衡辨論信條感言 | 二位阿衡辨論信條感言 |
| 不可不答 | 不可不答 |
| 譯叢：穆士塔格（續） | 崇經閣隨筆 |
| 答話 | 答話 |
| 紀事（八則） | 紀事（八則） |

Hush China Magazine
Vol. III, No. 4, Ramelan, 1349, A. H.
PEPING.

月
北
華

第三卷 第四期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二月五日
聖曆一三四年九月十五日
出版

調查各地清真寺啟事

各地熱心愛教同志均鑒！敬啟者：本社現擬委託各地同志，調查各省縣清真寺，以便將來彙成全國清真寺總調查表，供獻於全國教胞之前，作爲人口調查之先驅。務乞努力贊襄，俾觀厥成！茲將調查方法，略誌於左：

1. 各省以縣爲單位：凡隸於縣之城，市，鄉村，各清真寺悉屬之。
2. 特別市以市爲單位：凡隸於市轄地區內之清真寺悉屬之。
3. 調查表用紙：凡願擔任調查某縣者，請逕向本社編輯部函索表格，當即照寄。

北平月華報社謹啟 一月十五日

▲代回教公會濟南分會：代悉，杭州綠玫瑰之文字相當時之解決。知悉特覆。▲資北平清真中學楊新民先生：函悉，報已照寄，報六合達子和先生：函悉，大洋貳元亦已拜收，除一二三卷報費外，餘大洋壹元，已遵囑登入捐款簿矣。除另鳴謝外，特覆。
△滄澤丁漢學先生△天津穆贊虞先生△上海馬子楨先生△天津劉子清先生△天津馬驥雲先生：函悉，款照收，報已照寄。
△廣州懷聖寺△南陽南河店清真寺△桑坡清真新寺△淮陽劉莊回教官講所△濟寧柳行西大寺△鄭縣清真寺俱進會分部△阜陽清真寺△揚州清白流芳清真寺△順安穆德小學校：函悉，承索報，已除晉園，中如價報萬縣伊斯蘭師範學校張秉鐸先生：函悉，今後謹當遵囑寄報。
△河南京鄉縣張村俱進會：函悉，今後謹當遵囑寄報。
△王廣仁先生：函悉，已登記新址按期改寄。
△一河份，以免重複，懋林椿茶樓報已照寄。
△照寄矣。
△全城東關馬維垣張輔堂劉賛臣八先生照收矣。
△已節發行部按期分寄法鏡軒穆華亭張幹臣崔西收，
△如蒙購閱，在齋月期內照八折收費，承問特聞。
△馬級三黑星垣張輔堂劉賛臣八先生照收矣。
△年報費外，餘均遵囑登入捐欵簿中矣。

最亂甘肅事

揚夢

甘肅一省，僻處西陲，雖幅員之大，居內地諸省之冠，而地瘠民稀，交通不便，省內山岡錯雜，河流稀少；舉凡文化，出產，均不足舉；每歲正入，尚不足當富饒之一大縣，在清季爲一協餉之省分。故匪特一般國民，鮮加之意，即歷來政府，亦恆視爲無足重輕。平日消息隔膜，聲氣莫通，對於彼地之特殊情形，恆少察查，不第無施政之方針，抑且無監督之能力，若令一般貪官污吏，魚肉小民，搜括聚斂，無所不至。而省民智陋性悍，惟其智陋，故每忍氣吞聲，百般忍受，惟其性悍，故馴至其極，則不免挺走而險，以爲消極之抵抗。且甘肅省交通不便

，實業不興，雖有蘊藏，而開採無方，委棄於地；民生多匱乏之虞，非必因之以災祲，加之以壓迫，而險象已日伺其旁矣。故官民交譖，盜匪蠭起之現象，不一而足。當是時也，政府以



本刊編輯馬翔宇

第三卷第一期

平日聲息莫通，鮮明真相，不曰回民仇視漢民，即曰平民反抗官吏，故除重兵征剿外，別無他術以謀根本之解決，而所謂甘亂，亦終不能澈底掃蕩。設一翻閱史乘，則例証正自不尠：有清咸同之季，所謂陝甘回亂，其第一原因：由於清廷對回民務取束縛主義，而官吏亦多抑回以伸漢；第二則由於清政不綱，太平軍及捻匪橫行，使陝甘回民受重大之刺激；第三則由於咸豐末年回勇之解散，無相當之處置，致爲起事之導火線；而清季昧然不察，從左宗棠三路平回之議，當時雖歸平定，收拾標之功，而回漢之互仇，反從茲而愈

甚；故甘亂至今未戢者，即謂爲清廷所造之惡因可也。雖然，甘省之教胞，眼光狹隘，勇於私鬪之聯合，怯於正義之組織，對教外人則常懷門戶之見，對教內人亦常爲黨派之爭，致授人以口實，終或以武力相加，而蒙不良之譽，亦不能不分其咎也。最近報載擾亂情形，歷歷在人耳目，個中原因，吾人殊不欲多所評讐，總之，其慄惶未除，輕舉妄動，誠爲有識教胞所引爲深憂者也。聞最近中央已派員入境征勦，掃蕩匪氛，自意中事。斯時誠爲甘民生死禍福之秋，吾人謹於推究甘亂原因之餘，並進善後數事。

夫吾國年來，統一之局已成，政治咸有上軌道之望，最近中央發表重要之工作，厥爲勦匪清共，故無無論甘亂之原因若何，而中央此次勦匪之舉。洵爲理勢上所必然，吾人何敢議於其後。顧有進者：吾人既知甘省寇匪之成因，與內地一般寇匪不同，則征勦之法，自必與他寇異：故宜恩威兼施，殲其元凶，厚容其從衆，或遣之回鄉，或改編成伍；庶不至蔓延四散，遺患無窮，此其一。破壞之後，宜繼以建設。則此次甘亂平定之後，宜努力整頓其政治，提倡其教育，發展其實業，濬其河流，利其交通，使能追隨內地文化隆盛之區，則治標治本，兩得之矣，此其二。

更有進於甘省賢達教胞者——則吾教民族，爲中華主人翁之一，甘省爲內地教胞最多之城，宜如何奮其全力，使吾國得日臻富強，以免外族之凌蹂？宜如何光其宗教，以免外人之輕視？况方今訓政已施，憲政將臨，非有自治之能力，決不能苟安於青天白日旗幟之下。是則深望一般賢達教胞，蹶然而興，奮然而起，以導林林總總之民衆，使咸知興奮自強，以躋于良好國民之地位也。

悼吳事勤先生

常步舜

近接廣州陳煥文君，及佛山易司馬儀君，先後來書；驚悉一富有宣傳伊斯蘭教義之熱心者，吳事勤先生，于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晨一時歸真，三十日下午二時運至廣州陳族祖塋安葬；噩耗傳來，惆悵無已。一檢點來書，得八通，擇尤錄後，以誌景仰，嗚呼！七月神交，一旦永別，良可慨也！

月華

第一二卷合訂本

每冊定價洋貳元

現在僅存有五十本，如蒙購閱，即請從速

一凡在欽命齋月內訂購者，一律按八折收價。

成達師範出版部啓

通訊聯絡，俾能藉得互相

切磋之益；初，余之與陳煥文君結識也，在客年五月；後由陳君之介，得識

先生，知君固一多才興教

之士，且亦一皈依回教者；其第二次來書，敘述略

歷，極有價值，其言曰：

『承以勤之身世見詢，特覩縷述之：勤字海萍，年二十二，生於佛山鎮，民十六，始皈依伊斯蘭；緣佛山絕無穆士林，足跡有之，只印度

易司馬儀君而已；年十六，始輟學；易君設督

所於佛山，彼爲印度之宗教家，又爲醫師，尤精眼科，自設所以來，門庭若市，深得鎮人信仰；勤之知交爲易君繙譯，故得與易君相識，暇時，時有過從；前數年，該繙譯患神經症而去，勤乃承其位置而爲易君之夥伴焉！佛山附近滿布基督教之傳道堂，勤於晚間暇時，必往聽

道，以免寂寞，如是數年，新舊約亦耳熟能詳矣；自在易君供職後，始悉易君爲穆士林，乃將平日研究之耶教理以問，輒被駁回，必敗於

談鋒之下，如是辯駁者凡二稔，得盡悉耶教之僞，回教之確；復將在易君研究所得之回教學理，而往耶教堂問難，數一數二之牧師，竟敗于無名小卒之勤；藉安刺之恩惠，乃決意皈依回教矣；此勤之入教概況也！勤之回教學理，十之八得自易君，十之二得自教中書報。……』

觀夫此，可見君深於研究教義之熱烈；宜乎成

爲真誠之穆民也！或謂：君之壽不永，殊可惋惜，雖然，壽天本真宰前定，且「朝聞道，夕死可矣；」則事勤可以自慰，抑何悲？

言君性情，余雖未與謀面，按其通訊述事情形：則和藹忠實，可斷言也！蓋余去函後，未有不作答者，苟因事延，則來書時，必曰：「幸勿以遲復而嗔責，」可見其和藹處；又第三函云：「如對良友互相稱讚，不過俗例，凡屬穆民，皆如兄弟，長此似覺不宜；今後當與兄抹煞一切套語，本有碗講碗，有碟講碟之旨；隨意暢談，不必計較文字之優劣，以免隔靴搔癢；……」其快人快語之處，溢於字裏行間；君之知余，猶余之知君也；嗟夫！精神契合不久，即遭劇變；與君文字切磋者，從茲何可得耶？

事勤精英印等文，著作以刊諸天方學理月刊者較多，以其爲該刊之幹事也；他若散諸各刊者亦有之，易君之稿，亦由勤譯著，雙管齊下，終無倦意，其熱心處之難能，足爲吾儕青年風矣！

禮俗改正談

楊少圃

杭州樂社出版部登載侮教之文字，余馳書告君，冀其有以臂助！後得其復書來，謂：『即日撰成駁文，已交馬達五君，不日在三期穆士林刊發表；此

次駁文，措詞並不憤恨，只用滑稽譏諷，使許圖南閱之，必致自愧至無地可容；題曰：「世界無雙發明家和臭不可當的綠玫瑰！」蓋該類詆毀文字，無時不發現於各報，憤恨既不值得，宜爲文將原著人羞辱之，恥笑之；務使其下次不敢再投稿侮辱吾教也！』詎三期穆士林刊尙未出版，而事勤已逝；他日閱其遺著，能不興物在人亡之感耶？悲夫！

天方學理月刊之糾紛，君曾有詳細之函述；綜其所敘，曰：「此次月刊風潮，幸弟未捲入漩渦；雙方均約弟合作，反復思維：覺馬瑞圖君爲余入教之阿衡，至今銘感不忘；陳煥文兄爲余之至友，感情亦不薄；故余唯爲雙方作稿，不作左右袒而已！」其重義處有如是者，事勤可以完人稱之矣！

事勤有母妹及妻，其詳細情形，深望朝夕與共之易司馬儀君，及友愛如兄之陳煥文君，有以補充所未罄者；噫！余復何言！

國家的禮制，社會的情況，以及風俗，習尚等，全是活動的，自由的順時變遷，常有改正，刪繁就簡，去惡增善；絕非固滯的，呆板的，死守成法，毫無變更，不顧是非，任意而行。單就我教來說，亦何獨不然，我教自隋唐之際，傳入中國，迄今千有餘年，經過好幾個朝代

，各朝各代，他的禮制相同嗎？他的社會情況相同嗎？

他的風俗習尚相同嗎？不消人說，一定是一朝一代各有

不同，並非傳統似的世襲下來，那時我教人是否隨著各

朝代禮制去做，既然這樣，豈不是也有因時制宜的方法呢？那麼在民國建立，革命成功的時代，為何還不快快起來，改正那些不合宜的禮俗！

我鄉——牛街——一切禮俗，不但不合時宜的很多，更有虛糜金錢，毫無實益的，在早先物價低廉，生計寬裕的時候，不覺得有何大害，所以也就無人來提倡改革，因循敷衍，代代相傳，直至今日

，不能改變。自國都南遷，北平市面，日漸蕭條，人民生活，日漸窘迫，遇有婚喪大事，因礙於舊俗，不敢改良，以致傾家敗產者，在在有之，於是把我們的自由生活，用這奢侈的惡俗羈絆住。在這經濟壓迫，生計維艱的時代，為何還不振起精神，破除那些浪費無益的陋俗呢？



王夫之
農村
本刊編輯有違經典，跡近迷信，彷彿行外教的劣俗。教胞們不知其是否當行，一味盲從，一家這樣辦，別家也這樣辦，此地這樣辦，彼地

也這樣辦，日久天長，便成為千古不更的習慣了。這種習慣，可說他不是好的習慣，不是有益於宗教的習慣，的確是宗教前途的障礙，足以阻撓宗教的進步，能使教民的信仰力不真。我們的切身問題，莫過於此，為何還不急速設法，糾正那些有違宗教的劣俗呢？

專制時代，國家定制，國民不得隨意改革。我

們處於重重壓迫之下，受著他們的束縛，不能實行我們的教法，只好仿照他們的形式。現在是國民的時代了，我們已竟超脫那朦朧黑暗的世界，而入於正大光明的世界來，那黨國之徽，佈滿大地，處處是自由，平等，博愛的音波，同胞們都顯出一種興奮而愉快的精神。國民黨黨綱裏，又有明定條文，人民得享受種種自由，信仰也是其中一份，這不是明顯的証據嗎？既能自由，為何不依法而行，卻仍舊行那封建的制度呢？

雲翳退去了！蒙蔽揭開了！一線曙光，透入我們的眼簾！昏沉的迷夢，快要打破！漸漸清醒！近聞我牛街地方，已有許多志士出來，結合團體，提倡改革，這是最好的機會。我很希望這些志士們，本著忠實的心意，持以改良的手段，提起大無畏的精神，集思廣益，努力前進。既有益於宗教，復實濟於民生，真主護佑，定有成功的一天。茲就管見所及，急應改正的事項，分述如下，以備採擇：

一、婚姻方面

婚姻，是人道中最重要的事，夫婦是生人之本，關乎一生問題，切不可把他看成兒戲。前後禮節，極應注意，經典中，原有很好的規定，因知道的

人很少，以致日久失真，人心迷惑，或是環境不同，或是礙於風尚，就被外教人同化了。迷信的言語，悖理的行為，不一而足，爭先仿效。實關緊要的，偏不注意，無關緊要的，卻絲毫不得變通，違反教條，漠然不顧。

一般昏庸無知的婦女們，把他當成極寶貴的金科玉律，印入腦筋。若問他們：『出於何種經典？』回答一個特別而有趣的話，『老輩子都是這樣，千年來都是這樣，』更進一步問他們『可以改嗎？』這時他們驚慌得甚麼似的，呆傻了一般，直如有了大逆不道的行為。若緊往下問，他們很惱怒的說：『你們這些不懂事的孩子，隨便胡說亂道，瘋子，我們這般大的年紀，不比你們知得多嗎？』接著就一聲不響的，沉下那氣悶的臉兒來。

唉！看起這樣的情形，真令人可笑，可憐，可悲。要知道老媽媽論兒，就是庫夫嘴的開端，信庫夫嘴的人，有傷以媽呢，無以媽呢的人，不能算做穆民。這是何等危險的事。經云：「女人之知識，與正理相反，反其所事則理正。」然過雖罪婦，責在其夫，諫往難能，追來有自，大家現在應該睜開眼睛，向著光明的大路去走。婚姻方面，如定婚，粧

壘，迎娶等禮節，應改革的很多：

A 定婚

典禮云：「婚姻無貧富，必擇善良。」無論爲子

家如陞大官，親祝友賀；傾家財，借重債，以備粧
壘。富者不以爲然，貧者自尋苦惱。此等惡風，應

求婦，爲女擇婿，都該以

此爲定理。清慎即是高門

，賢淑乃爲佳配，如此可

堅兩姓之好，永保家門之

慶。向來定婚，都是只求

雙方家長之認可，不顧男

女二人之情願，這種獨斷

式的定婚，時常引起許多

的後患。況且我教積極主

張平等自由，教法經中，

亦無此項專制的規定，而

今而後，定婚之家，雙方

家長，要徵求男女二人的

同意，方爲合理。

晚近以來，風俗偷薄

，爭炫圖富，徒慕虛榮。富有之家，行之於前，貧

素之家，追隨其後。沽名釣譽，趁勢趨炎。富家

之女，配與貧家，貧家如得珍寶，歡天喜地；押房

一百元上下的，至貧的人家，也要用五六十元。

甚至女家爭競等事，大不合理，與納定之原義，相

差遠矣，若不速爲改正，前途何堪設想。

北平東四牌樓成達師範學校招初級部

編級生廣告

一、名

額十名

二、資 格

十四歲以上二十歲以下曾在高

三、報名期限

級小學畢業及有相當學力者

四、試 驗

自二月五日起二月二十五日止

如路途遙遠而有妥實保證者得

用通函試驗辦法

1. 科目 國文 數學

2. 試驗 隨到隨攷

五、待 遇 膳宿各費均由本校供給惟書籍

制服等費概歸自備

(本校詳章函索即寄)

急取締。

按教法規定，議婚妥後，男氏具書，主親盛服往女家致謝，女氏出復書，主親持回，交與主人，即是納定。現今所行的，

是在議妥後，擇日聚於一處，行握手禮。男氏持定物，女氏持經名匣，互相授受，(俗稱兩手換)，男氏定物，有一次拿去的，

有分兩次拿去的，裏面所裝的，大半都是珠花，首飾之類，價額不等，有四五百元的，有二三百元的

男家定物，就是經中所說的卡賓，我鄉在定婚時，拿出一次，在結婚日寫以查布時，又拿一次，似顯重複，應當去掉一回。經中規定，卡賓至多不得過四百個銀錢（合現洋四十元），至少不得過十個銀錢（合現洋一元），稱男家之貧富，以爲豐儉。今以男氏一次定物計算，貧家富家，全都早已超過法定數目，這不合法的舉動，大家還不改革嗎？

行握手禮，要請至親至友，可以在寺中，或保親的家中舉行。不必邀請許多無干的人，不必在甚麼；元興堂，兩益軒，翠芳園等地方，並且可以免去設筵，糜費金錢，而無質益的事，滿可廢止。

最壞的是近來下戶定婚，女家要索財物，如以兒女爲買賣，有失人道，有違教法，此等醜俗，萬不可忽視，急應設法取締，不要使他滋蔓起來，以整教風。

B. 粧奩

迎親前一二日，女氏備粧奩，送至男家。依教法粧奩不得過奢過儉，並宜予以實用物件。今則不然，耗費用之金錢，購置無用之物品。送去的日子，必須把這許多的東西上抬。現在多的三十二抬，二十四抬，二十抬，其次的十六抬，十二抬，至

少的也要十抬，或八抬。總以上抬爲光榮，不上抬的就算虧心。設若一個有房產的人，女兒出聘，他不上抬，也不給粧奩，拿月入數百元的房租摺子，放在他的衣袋裏，結婚日叫他帶了走，女婿要是經商的，用此做爲資本，每月生利不知多少，無異於給他許多寶貴的東西，試問他還算虧心嗎？婦女的愚見如此，志士們要積極的勸導他們！

如今常有無知女子，向父母自行苛索，無所不取，父母碍於情面，只好罄家所有，以置粧奩。他自己很富足的帶走啦！可憐他的父母兄弟，一貧如洗，赤手空拳的，在家裏過那無味的生活。違逆不孝，莫甚於此。女子若在幼年時代，多讀幾天的書，多得些相當的知識，既至年長，能服務於社會，自食其力，每月獲得許多金錢，無有窮盡的一天，還用苛索那些無用的物件嗎？

穆聖云：「求學，在一切穆民男女上，是主命」。足見求學是最要緊的，學問是無窮無盡的。除此以外，今世的事物，都是受造的，都是虛假的，都有破壞的一天，非是永遠存在，瞎爭他做甚？

(未完)

二位阿衡辨信條感

研真子 言

劉子著典禮，有語言五章，分信章

只六條，馬復初著信源有六篇，均未嘗增減，茲有二位阿林，一去一條，一增一條，頗有研究價值，增者減者，各據經引典，都有充分理由，僕以爲前哲六條信心，不聞有增減，若任意增減，或增至十條，百條，千萬條，或減至兩條，三條，無一條，未嘗不可，何則，道愈講而愈精，理益研而益出，散之彌六合，卷之歸一本，試言其增，既曰信是心裏關係，怎麼知真主獨一，無可比擬，免不了求證據，尋理解，証據理解，免不得就天地萬物，萬事，及個人，上搜求了，可見信真主，非信天地萬物萬事自己不可，緣每物每事每人，均能見真主本然，這些理境不明白，曰信者，只空談而已，既信天仙，尤必信鬼神，天仙天經言之，鎮尼，一卜力思，天經亦屢言之，第要明白天仙職務，鬼神作用，而後信始定，故馬復初信源六篇曰，歸信天仙與鬼神，且穆聖有教神之責，嘗禁人傷白

蛇，謂係神顯像，是教人知鬼神爲真主造化一種，另有用處，而非教人敬拜也，既信天降之經，尤信非天經，或聖賢著述，或仙佛傳言，或鬼神秘語，或異端編纂，總要信聖賢仙佛鬼神異端，同屬真主所造，雖各家語義不同，同一真主妙用流行，變化所顯現也，既信其是，復信其非，反面正面俱到，信纔不惑，既信聖人，爲真主所愛，當信逆人爲真主所惡，既信聖人爲教人而差使，尤信必有受教之人，且聖品不同，更要信穆聖，爲聖之至，則是信聖人不能不及衆人，既信末日，要信初日，今日，後日，况末日爲破壞時際，有破壞必有創始，既破壞必要建設，凡爲穆民，務要洞悉各日實況，不貳不惑，足徵依媽尼之顯現，專信前定，不講自由，則昧於人事，專講自由，不信前定，則昧於天道，馬君所論前定，是勉人自強之意，深恐委之前定，甘於暴棄，豈真不信前定者乎，如果專言前定，真主何又命人祈禱，且惡人進火獄，要質問主，爲何造化我爲惡，教我受罪，爲何不造化我爲善，教我享福，似此理解，不剖析明白，信前定者，不亦窘乎，既信復生，要信必死，更要信暫活，尤必信永

活，暫活是復活原因，永活是復活結局，人必要了然暫活，復活，永活，奧義，則此信始不虛也，按此雖列信條之末，實爲信條至要，穆民政門不實行，咸由目的達不到此，所以然者，迷于塵世名利，行祇知暫活，不知復活，祇知經營暫活需要，不知經營復活需要，「天經所謂檢選世間假活」者此也，那知塵世是一旅店，過客終必起身，塵世是一舞台，上台終必下場，塵世是一田園，種善種惡，結果要表明後世情景，七百餘節，今趨時阿衡，藉口穆聖不談玄理，專於末節而較量之，恐非真主造物生人之意，至聖明道立教之旨也，若減其信條，一言蔽之，曰惟一真宰而已，論真主本然，有體，有用，有爲，用者體之顯，爲者用之顯，爲顯于先天，曰前定，爲顯于後天，曰復生，爲復于中天，造天仙，降經典，差聖人，導人于善，懲人爲惡，至未爲止，究之爲不離用，用不離體，體一而用殊，若心運一筆，而書寫萬字，萬字恒存書者意識中，萬物不能出乎真主本然外，故總信篇曰，「我信真主無，如其本然」，如之云者，物我皆忘，色象悉泯，無時，無地，無人，無物，而非真主本然矣，尙何自信條可言哉。

不可不答（爲乾定先生的性命問題）

人。命是主的命令，這個命令，就是太格低曠。太格地雷的意思，是當爲命令能爲。爲天爲地爲人爲萬物萬事。若佗欲一物，唯曰有，則有矣。善惡是比較詞，如東西南北似的，無定名。不過各物有各物的本末，萬事有萬事的始終而已。一俟他們到了他們自己地極點的時候，當爲地太格低曠就在他們上滿了。那才是他們所受的命定哪，此時可言「這是前定啊」。據以上推測半點不由人的意思是這個：「在萬事萬物裏沒有由人一點的；不但一點，連半點也沒有，整個是命」。反而言之，半點不由人，半點由人。天定准勝人定，人定亦能勝天定。（這是言論不是道語）書經上說：天聽自我民聽；天視自我民視。又教心經上言：人有自由所爲以賞在責。總而言之，人定即天定；天定亦是人定。簡直的說，天人合一也，天性人也，人心機也。（接拉的）真義「無不是主也」。

再說幾句：太格低曠是第三層地話：譬如一人要辦一件事，這件事情必有三個過程。第一是鋪排（即預算），第二是托靠，第三是太格低曠。（即命也）。鋪排，始也。托靠，中也。太格低曠，終也。大學上說：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那有一啟事，一開口，就說前定活該呢？怎麼不說說盡人事聽天命啊？以後跪請教親教友們，將這些廢東西連根除掉吧！可就好了！對不對的也算說了吧。

山海關丁啟華鞠躬

乾定教友先生大鑒：謬云，萬般皆由命，半點不由

譯 穆士塔格 (續)

成達師範
高教部 金殿桂譯著

叢書

穆士塔格

(續)

(二) 瓦直卜十一件：

1. 咏發啼海。
2. 在頭兩拜中唸來。
3. 守次序。
4. 定竅數。
5. 頭坐(中坐)。
6. 咏台山虎德。
7. 出兩邊的賽倆目。
8. 在維台勒的第三拜中唸古努台。
9. 兩個會禮的台克比勒。
10. 應高唸的高唸。
11. 應低唸的低唸。
- (伊媽在幫答沙目伙夫灘三時的頭兩拜，無論是現時或還補高唸天經。與聚禮兩會禮的拜也是如此。)

一人禮現時的拜，高唸或低唸天經皆可。若補禮低唸就可。唸的聲音的至低的，得令人聽見。無有聲音不可。若跟隨伊媽禮，可以不唸。)

(三) 捐納二十五件：

1. 拱兩手至兩耳領拜人高唸台克比勒。
2. 右手扣住左手放在肚臍之下。
3. 咏塞那。
4. 咏愛歐卒。
5. 在每一拜中唸台斯密。
6. 咏阿密乃。
7. 鞠躬時唸台克比勒。
8. 兩手抓住兩膝蓋。
9. 平脊背。
10. 咏三遍台斯比哈。
11. 拱頭時唸的台斯密爾。
12. 單

獨一人禮唸台斯密爾與台曷密代。13 跟隨他人禮
祗唸台曷密代。14 在兩叩頭時唸的台克比勒。15
唸三遍台斯比海。16 在兩叩頭中間停坐。17 叩頭
時額與鼻子叩在兩手的中間。18 坐時撲倒左腳。

19 立起右腳並要腳指向西。20 兩手放在大腿上。
21 咏先賢買思歐代傳下的台善呼代。22 在後兩拜
裏邊唸發啼海。23 在末坐裏邊讚聖與唸都阿一。
24 出兩邊的賽倆目。25 在唸台克比勒的時候伊媽
入拜(延遲至唸完後抬手入拜也可)。

(四) 者媽阿台(夥禮)——它是受叮嚀的捐納。就是
大家公推一首領，率領大家禮。首領的資格與趕
者媽阿台的方法如下：

1. 首領的資格：

A. 合格者：

- 明白教條者。
- 唸的聲音宏亮者。
- 唸字真切者。
- 有德行並且有年紀者。

B. 不合格者：

- 當時有專任的頭領不用，而用他人爲首領。
- 幼童給老人爲首領。
- 禮台圖臥爾的人，給禮法理則的人爲首領。
- 出外的人在後兩拜給土居的人爲首領。

2. 趕着媽阿台的方法：

- A. 單獨一人禮法理則拜，在沒有叩頭以前，有一夥人來成者媽阿台；這時候單禮的人就不必禮啦，可以跟大家去禮。
- B. 帮答沙目兩時候的拜，雖然已經叩了頭，也得撇了單禮去跟隨者媽阿台禮。
- C. 除了帮答沙目兩時以外，其餘各時的拜凡是叩了頭得禮兩拜後，然後始能跟隨者媽阿台禮。
- D. 正禮台圓臥爾拜，有一夥人來成者媽阿台；這時雖沒有叩頭，至少也得禮定兩拜後，然後始能跟隨者媽阿台禮。
- E. 在帮答的時候，若是禮損納就恐趕不上了者媽阿台；如此就可以撇了捐納去跟者媽阿台禮；撇了的捐納也就無庸還補。若是法理則與捐納一齊撇啦，得一齊還補。
(附錄)撇了撇士尼的四拜捐納，補或不補皆可。若補時就在兩拜捐納之前還補。

(未完)

成達師範圖書館鳴謝

李廷弼先生捐助

東方雜誌全年 新亞細亞全年
交大紀念冊一本 特此鳴謝

◎本刊鳴謝◎

馬維和先生特捐洋四元
李錦章先生特捐洋二元

鄭文學先生特捐洋一元
白靜修先生特捐洋一元
鄭崇周先生特捐洋一元

同源齋寶號特捐洋五角二分

樊子餘先生特捐洋一元
常我愚先生特捐洋一元

達子和先生特捐郵票一元

●成達師範學校收到捐款宣單

馬雲亭先生十九年十二月份特捐洋一百元

永寶齋寶號一月份捐洋十元

寶珍齋寶號一月份捐洋二元

崇仁問陸子平

(愚公)

前閱本報，第二卷第二十七期，劉柏石先生，在歡迎王曾善君演說詞中，說是回教民衆，在中國千有餘年，風俗習慣，血統，儼然成一獨立民族等語，又嘗閱中國回教學會月刊，第一卷第五期，尹伯清君的論文，回教與回族辨一文，我總覺着回教回族這兩個名詞，不應當把他相提並論，因為漢滿蒙回藏，五族聯合一家，組織共和政府，這樣話是發源于黃克強他們，在日本東京出刊之民報雜誌，彼時有滿族同志多人，亦同時在該處發起大同雜誌，時與記者往返通函，探詢內地回教，及西北回部情形，當時民黨的主張，是以土地爲目的，因爲各族有各族的部落，所以從多數概括着說，中國是許多民族，只以久經歸化，無法顯分畛域，只得就現在尚有守土者而言，說是漢滿蒙回藏五大民族，民國成立，袁項城就大總統職，他本身就沒把回教認清楚，再加上一般官迷利祿薰心，乘西北回族，無人在京，冒稱回族代表，出入總統府，袁氏亦利

用這一般人，爲之壯聲勢，說是五族全體，全都對於大總統，予以承認，斯時應運而生的五族聯合會，即因而成立，于是各族在京，紛紛設立黨會，漢人設立的會所不計外，滿人有滿族同進會，藏人有西藏共進會，回族在京立會，本不足法定人數，而且冒稱回族之代表，更沒認清族與教的分別，就找出在京之回教一般同人來，發起俱進會，在當時狠有些人，也是沒把教與族分清，看見人家立會，我們就眼饑，不管族也可，教也可，只要我們也能立一個會，彷彿就有了說話的機關，聚會的團體，惟有記者獨持異見，主張會是可以立，族字萬不能用，就爲回族回教的爭執，至使成立會延期兩三星期，記得有一次在賓晏樓開茶話會，記者與金月川君，爲此事辯論有數小時之久，幸而贊成記者之說的佔大多數，將奉大總統諭令設立脫胎于滿族同進藏族共進之回族俱進會，生拉硬扯的改行組織成立爲回教俱進會，京中友好始知五族共和中之回族，乃與內地信奉回教者無干，可是一般淺識者流，迄今仍有自甘暴棄承認回族者，可見族與教之難以分離也如此，及至捧讀尹伯清君回教與回族辨一文，總覺着此後我教中大多數的人，對於教和族，應

當有確切之認識，再不致有數典忘祖的笑話，不意此次劉柏石先生，公然在大庭廣衆之中，竟自承認我們在內地奉回教的同胞，與漢滿蒙藏各族爲友族，我總以爲柏石先生的言論，大有語病，若論信仰血統風俗習慣，中國各省的回教，儼然是一種民族的性質，是說還有幾分可靠，若說是與五族共和中，漢滿蒙藏四族爲友族，簡直的我們就承認是回族，我不但不敢冒然的予以同情，我還要質問劉先生此話之由來，望其切實答覆不僅頓開敝人之茅塞已也。

答話

柏石

鄙人迎王詞中，關於政治問題的基本論點：全在解明中國各省的回教同胞的相互關係，不僅是宗教的，並且是民族的；在認識了自己的本質以後，怎麼樣去應付環境的問題。所以說：

「你看我們中國回民號稱幾千萬，新疆，陝，甘，雲南，四川，以及內地各省，沒有那一省沒有我們回民的。信仰相同，血統相同，（按本教教規，不許與外教結婚，一般同教，都成了十門九親）風俗習慣，無不相同；完全是一個整個民族，毫無疑問」（月華，第二卷，第二十七期。）

愚公先生說：
「若論信仰，血統，風俗習慣，中國各省的回教，儼然是一種民族的性質，是說還有幾分可靠。」

足見愚公先生對於中國各省的回教同胞，業已帶有民族性一點，似已相對的表示承認了，是族？非族？的問題，業已完全解決，茲不多論。

愚公先生所不但不敢冒然的予以同情，還要提出質問者，係指鄙人在大庭廣衆之中，竟自承認我們在內地奉回教的同胞是回族，而稱漢滿蒙藏各族爲友族之一點；質言之，即對於儼然是一種民族的性質的中國各省的回教同胞，不應叫他「回」族而已也。

○愚公先生所謂「大有語病」者，蓋指此歟？

鄙人所謂回族者，非回紇民族之簡稱，乃回教民族之簡稱，即指原始的信仰，血統等等，不同之民族，而彼此因爲信奉同一回教之關係，發生了同化作用，積年累月，所構成之新民族也。明知「回族」二字，有與「回紇民族」（現在回教民族之一部）混淆之嫌，理應直接的稱他爲伊斯蘭民族才是；但顧及到「回回」這個名詞，在普通人的腦海裏，已經有了極深的印象，在一般的大庭廣衆之中，期望所有聽衆易於了解起見，不得不暫行沿用已耳。回教者，原名「伊斯蘭」，乃普通人類之宗教，非回紇族所獨有也，冒然稱之曰回教，其語病亦不在小，而全國人士不論同教或異教，呼回教者較呼伊斯蘭者，反多至若干倍蓰，習慣成自然，理至明也。鄙人冒稱回族之苦衷如此，幸愚公先生有以諒之！

二十年一月十五日

紀事

印

△回教議員請印督釋政治犯▽

新德里一月二十三日路透電稱，印度議會中之回教議員開會，曾發表一宣言，請求印度總督歐溫釋放政治犯，以便使甘地，乃祿及其他國民會議派領袖，得參加製憲工作云。

(C.)

△東四牌樓清真寺齋月禮拜盛況▽

本年齋月，東四牌樓清真寺自特約平成達師範學校師生，於每晚輪流講演以來，各處教親因欲聽講前往參加禮拜者日見增多，該寺每日將演稿印刷成篇，除當殿散放外並酌量寄往各處，徵求批評指導云。(字)

△溝沿清真寺大殿添設火爐之創舉▽ 本年齋月

，適值嚴冬。風雪不時，寒氣砭骨。此種淒涼景況尤以各寺大殿為最顯著。本年溝沿清真寺阿衡鄉老等為避免禮拜同人瑟縮戰慄起見，毅然打破舊習，在大殿上添設火爐，禮拜之人無不稱快。願各處清真寺急起仿行。不但冬日宜添火爐，夏日更宜添設

風扇，庶幾冬暖夏涼，不致使人視禮拜為畏途。而宗教自易整理矣。(字)

△二十小學校之新建設▽ 牛街二十小學校，為

昔年浩然王公手創清真學堂之舊址。自民國初元，教民無力舉辦以後，即改由官廳接辦，惟校長人選，必須穆士林並須徵得該地方同意後，始得委派，功課方面，亦照舊加授阿文，經義等課程。故歷年以來形式上雖為市立小學，而實質上則依然一清真學校也。去年沙文清君長校後，尤積極建設，期成一完備之小學，如添置檯球，購置博物標本，理化儀器以及修葺頽垣敗堵等，凡有關教務校務一切事宜，無不竭力整頓。近以齋月蒞臨，又復請准當局，在校內外安裝電燈數十盞，以燭爛之光輝，點綴欽命齋月。一時校內院外大發光明。實為該校空前之大建設云。(字)

△劉莊遭匪▽

(鄭州通信)河南淮陽縣北劉莊清真

陽寺內，原設有中亞小學校及回教宣講所各一處，近日該莊，忽遭土匪之蹂躪，莊中人民，什九逃往縣城內居住，不敢逗留該莊，以避匪害，因此，該小學校及宣講所等，均暫停止工作云(武)

△伊士蘭經學研究社新校舍落成▽

(上海通信)該社創辦，業已三年，

惟舊有校舍，非常褊小，以致教授管理，
，諸多不便；故對於各方學子，函請入學插班者，
均無法應付，殊屬憾事。年前，該地愛道諸君有鑒
於此，特募鉅資，在上海城內方濱路青蓮街二二二
號地方，修建新校舍一所。現在該項新校舍業已落
成；教室宿舍，均極寬敞整潔，足敷該社應用。現
聞該社極力充實校中設備，並添聘海內名宿，擔任
中阿文各科教授。並擬招考新生若干名，分別編入
甲乙兩班云。(C.)

廣

△重修懷聖光塔寺▽

(廣州通信)廣州懷聖寺，爲中國回

州——教最古之寺，自唐貞觀至今，已歷千有
餘年。雖歷經宋元明清各代修建，然年代久遠，被
風雨鼠蟻所侵蝕，殿宇梁棟，枯朽傾斜，光塔磚石，
浮鬆墜落。該地阿衡鄉耆等有鑒及此，爲維持正教
，保護古蹟起見，集議重修。詳情已達見廣州天方
學理月刊紀載，勿庸再贅。惟工程浩大，統計改建
大殿，修築光塔，以及油漆各處廊舍廳樓等處約共
需洋參萬六千餘元。此等鉅款，非一鄉一地所能担

負。況該寺爲吾教東傳之先河，光塔爲吾教在華之
偉蹟。雖然永存，乃全國穆民之光榮，維持保護，
更吾儕共同之責任。該地教親亦不欲使此種光榮與
責任，爲少數人所獨膺。故分函全國各處，徵募捐
款。庶幾吉慶兩世，同賜同沾云云。(記者按)：現
在此項捐冊，業已到平。關心宗教諸公，如有舉意
，請交牛街，東四牌樓，西單牌樓及其他等處清真
寺，均可代收云。(正)

△吳事勤先生逝世▽ (廣州通信)佛山吳事勤先
生，爲吾伊士蘭熱烈宣傳者之一。年富多才，著作
頗夥。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晨一時歸主。年僅
廿有三，聞者悲之。蓋非僅爲君惜，實爲吾中國伊
斯蘭前途痛也。(文)

按吳君爲天方學理幹事，本刊撰述員；噩耗傳來

，無任悲痛。除請常步舞君爲文追悼外，並擬徵

求海內文壇之詩文誄語行述小傳，以表哀榮。

丁啓華君的一個疑問

『真主欲人爲非作惡嗎』？

答案請投月華編輯部

北郊廣育第一小學校捐款鳴謝

月捐自十七年七月起至十九年年底止

金太太四拾元	楊瑞亭先生拾六元	許子衡先生
拾九元五毛	金品三先生拾六元	馬芝軒先生貳拾壹元五毛
馬潤章先生拾四元五毛	曹雅亭先生拾伍元	馬靜軒先生拾貳元
金三太太九元貳毛	馬芝軒先生貳拾壹元五毛	
選先生拾叁元壹毛	王中山先生拾元	王棟
陸拾五元	馬少印先生拾壹元九毛	丁少臣丁幼臣
二位先生捌元	丁仲恩先生九元	丁允平先生陸拾
四元	羊商公會洪慎之王葆菁二先生肆拾五元	楊
星垣先生九元	劉傑臣先生拾貳元	丁叔度先生拾
四元	丁少臣先生七元	丁幼臣先生拾四元
先生叁元	楊桐軒先生五元	馬森
高先生參元貳毛	張德明先生叁元五毛	李先生四元
六毛	鄭先生叁元五毛	劉老先生壹元
白玉岐先生參元六毛	馬廣仁先生叁元五毛	
八毛	劉達三先生貳元四毛	馬二太太貳元貳毛
達恩霖先解壹元八毛五分	張鴻章先生壹元七毛五	
分	馬六先生貳元七毛五分	劉大太太壹元七毛五分
分子青先生壹元五毛	張大先生壹元八毛	劉
生	劉六先生貳元零五分	賈六先生
毛五分	孟大忠先生壹元貳毛	
先生壹元壹毛五分	安三先生金二先生各四毛	
錢先生壹毛五分	陳二先生參毛	馬青波先
錢子良先生貳毛五分	王俊先生四毛	常
共捐銀肆百九拾五元七毛	周大先生參毛	

月華（第三卷第四期）

編輯者 北平月華報社
發行者 月華報社發行部
發行所 成達師範出版部
北平東四牌樓

訂閱價目表

類別	每冊		每月		半 年		全 年	
	冊	冊	冊	冊	冊	冊	冊	冊
郵費	一 分	三 分	六 分	一角	十八冊	三十六冊	全	年
半 分	一分半	九 分	一角八分					
說明	一、報資先付，空函不寄。 二、郵票代洋，照九五折。							

重訂廣告價目表

地 位	面 積		期		半 年		全 年	
	面	積	面	期	半	年	全	年
底皮外面	全	半	全	半	全	半	全	半
底皮裏面	四分之一面	四分之一面	四分之一面	四分之一面	四分之一面	四分之一面	四分之一面	四分之一面
文	半	半	全	半	全	半	全	半
內	半	半	全	半	全	半	全	半
明說	一、圖書製版，價目另議。 二、刊資先付，全年可分二次交。 三、特別廣告，請來社面議。							

北平清真中學校招考插班生簡章

- 一、年級 四二制初中一二三年級插班生
- 二、學額 每級各十五名
- 三、資格 曾在初中一至五年級得有修業證書或成績證明書者
- 四、年齡 以十四歲至十九歲為度
- 五、報名日期 自即日起至二月二十五日止
- 六、報名手續 携帶四寸半身像片及修業證書或成績證明書繳本校驗收給予收據以憑應考
- 七、考試日期 為平外學生便利起見考試分為二次
如左 二月一日 二月二十六日
- 八、考試科目 獨義國文英文數學歷史地理博物
(三年級加試物理)
- 九、報名及考試地點 北平宣武門外牛街三十號
- 十、課程 除遵照教育部定章外每週加授教義一小時(非回教人可以選修)
- 十一、費用 學費不收每學期只收雜費二元體育費一元但期考列前三名者得免其費用
- 十二、附則 不限宗教一律招收

介紹回教刊物

伊光月報	天津清真北寺前	贈閱
穆清真月報	北平西單清真寺	贈閱
天方學理月報	雲南省城南正街	每本一角贈閱
醒時月報	廣州濱畔街清真寺	贈閱
回教青年月報	遼寧省城小南關	贈閱
穆士林月報	上海侯家路七十三號	贈閱
回教公會月刊	香港下環灣仔道陳東里七號	贈閱
震宗月報	西安化覺巷清真寺回教俱進會	贈閱
穆民月報	北平天橋西市場二十四號	每冊一角
成達學生會月刊	廣州小東營回教禮拜堂	每期大洋二分
北平東四牌樓成達師範學校內	北平東四牌樓成達師範學校內	贈閱